**开平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**

**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确认须知**

一、申请停工留薪期确认须提供以下资料的复印件一份：

1、劳动能力鉴定书（如未鉴定可以不提供）；

2、工伤认定决定书；

3、疾病诊断证明书；

4、 全部原始病历资料（病历本、出院小结、检查报告等等）；

5、身份证；

二、填写《停工留薪期确认申请书》1份（在劳鉴委领取）

□另：如直系亲属提出的申请须提交其本人与工伤职工的关系证明，如户口簿或结婚证书及代办人身份证等复印件各1份；如单位提出申请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。

办理地址：开平市劳动监察仲裁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

咨询电话：社会保险股0750-2257301

**申请单位已阅上述内容签名： 年 月 日**